ITU-R第102号意见

使用ITU-R BT.2020建议书所述超高清晰度电视（UHDTV）
图像系统改善高清晰度电视（HDTV）节目制作、
分配和广播的图像质量

（2013年）

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

考虑到

*a)* ITU-R BR.785建议书指出，当采用参数数值超过电视系统节目分配计划参数数值电视系统进行节目制作和后期制作时，可改善如此得到分配和广播的节目图像质量；

*b)* 根据第6研究组提供的信息，目前若干电视广播机构和节目制作机构已在UHDTV[[1]](#footnote-1)中捕获节目素材，用于将在HDTV[[2]](#footnote-2)中进行分配和广播的节目制作和后期制作；

*c)* 也可采用该做法来充分发挥如此捕获的UHDTV节目图像更佳质量的益处，从而在不损害图像质量（在已完成HDTV节目中可注意到）的情况下为复杂图像的后期处理提供便利；

*d)* 此外，在电视节目制作中采用该做法便于广播机构和电视节目制作机构在捕获节目的电视系统中存储节目，由此创建具有优质图像质量的节目数据库，用于国际节目交换，并最终用于未来广播，

得出意见

应提请专业电视制作设备和系统制造商注意使用ITU-R BT.2020建议书所述的UHDTV图像系统制作并存储实现最高质量HDTV提供的节目，以鼓励提供有关图像处理和后期处理装置的综合存货清单，从而满足随时采用此类做法的需求。

1. UHDTV是ITU-R BT.2020建议书规定的3 840 × 2 160和7 680 × 4 320系列电视图像系统的首字母缩写词。 [↑](#footnote-ref-1)
2. HDTV是ITU-R BT.709建议书规定的1 920 × 1 080系列电视图像系统的首字母缩写词。 [↑](#footnote-ref-2)